

2020年度服务职工经费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：洪山区总工会

填报日期：2021年2月25日

自评得分：100

项目名称		服务职工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	洪山区总工会		项目实施单位		洪山区总工会	
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 （20分）			预算数 （A）	执行数（B）	执行率 （B/A）	得分 （20分*执行率）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11.5	11.5	100%	20	
项目绩效总目标 （20分）		年初设定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得分
		充分履行工会的各项职能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、做好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，帮助困难职工解决实际问题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等，将群团改革工作落到实处，使广大职工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。			2020年服务职工经费项目全面完成年初目标，及时开展“两节”送温暖、送清凉、困难职工帮扶和技能竞赛活动，执行率100%，无安全事故，帮助困难职工解决实际问题，使广大职工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。		20
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（60分）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	年初目标值 （A）	实际完成值 （B）	得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困难职工、农民工慰问人		200人	799人	5
		数量指标	一线职工高温慰问人数		600-800人	922人	5
		数量指标	金秋助学人数		30人	45人	5
		数量指标	职业技能竞赛场次		1场	1场	5
		质量指标	慰问、资助对象准确性		100%	100%	5
		质量指标	职业技能竞赛安全		无事故	无事故	5
		时效指标	职业技能竞赛及时率		100%	100%	5
		成本指标	预算执行率		100%	100%	5
		成本指标	慰问资助标准控制率		100%	100%	4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资助人员负担		减轻	减轻	4
		社会效益指标	职工凝聚力		提升	提升	4
		社会效益指标	职业技能水平		提升	提升	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帮扶机制		健全	健全	4
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							
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							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geq X$ ，得分=权重*B/A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leq X$ ，得分=权重*A/B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（含80%）、80-50%（含50%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